

石家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石家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做好 2020 年引进留学人员资助项目 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直有关部门及相关单位：

根据河北省人社厅《关于做好 2020 引进留学人员资助项目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冀人社函〔2020〕39 号），现就做好我市申报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和类别

（一）申报范围包括《河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10 个专项、《河北省人才助力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涉及产业，以及《石家庄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3 个专项、八大工程规定的专业领域。

（二）申报类别分为优秀、启动、小额三类。其中，优秀类资助额度为 5 万元，主要资助留学回国人员有重要应用前景的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启动类资助额度为 3 万元，主要资助留学回国人员有先进水平的应用技术研究；小额类资助额度为 1 万元，主要资助留学回国人员的先进技术引进推广项目。

二、申报条件

申请资助经费的留学人员需具备以下条件：

（一）在海外留学一年以上，学有所成，新近回国工作（2015年1月1日之后）；

（二）取得硕士及以上学位或获得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三）能独立主持研究开发工作；

（四）申报项目在国内或本地区、本领域具有领先水平，具有应用开发前景，可产生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

三、申报材料及程序

各单位组织开展申报工作，采取逐级审核上报的方式进行。

申报材料包括：

（一）**推荐函**。加盖主管部门或县（市、区）人社局印章的推荐函1份，附《申报河北省引进留学人员资助项目一览表》（附电子版）；

（二）**申请表**。加盖主管部门或县（市、区）人社局印章的《河北省引进留学人员资助项目申请表》1份（附电子版）；

（三）**支撑材料**。海外学历学位及相关认证材料、海外学习单位邀请函、我国驻外使（领）馆教育处（组）填写的《留学回国人员证明》复印件各1份，以及身份证、学历、学位、职称、奖励、护照及出入境印章信息复印件及原件扫描件（PDF格式）等。申请表附支撑材料沿左侧装订。

市人社局对申报材料初审后推荐上报，省人社厅将组织专家

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确定资助项目。

四、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引进留学人员资助项目申报工作，认真组织符合条件的留学回国人员申报。受资助项目在晋升职称时按省级项目(课题)对待。

(二)项目任务完成后，省人社厅将组织专家进行结题评估，并协助推荐申报各类科技奖励。项目研究成果在公开发表或申报奖励时，请标注“河北省引进留学人员资助项目(课题)”字样。

(三)请于2020年4月23日前将申报纸质材料和电子版统一报送市人社局专业技术人员与职称管理处，逾期不报，视为放弃。

联系人：崔天琦

联系电话：86688715

地 址：石家庄市青园街102号人社局西配楼216房间

附件：1. 申报河北省引进留学人员资助项目汇总表

2. 河北省引进留学人员资助项目申请表

石家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4月3日

